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491号），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本期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

根据《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公告》，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本期债券品种一期限为3年，本期债券品种二期限为5年，两个品种双向回拨。

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发行工作已于2022年7月28日结束。本期债券品种一实际发行金额8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2.85%；本期债券品种二实际发行金额0亿元。

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参与了本期债券认购，最终获配金额为1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9 日